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44 证券简称:海宁皮城 公告编号:2015-0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任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菊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露晓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8,732,330.86	569,927,739.61	-2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256,269.12	273,047,421.93	-3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074,601.67	256,298,829.55	-4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769,796.76	81,949,476.02	-143.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4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4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6.92%	-3.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72,061,098.24	8,681,549,866.12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44,039,225.19	4,576,782,956.07	3.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06,970.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项目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387,05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1,191.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64,482.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473.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788,803.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6,758.36	
合计	32,818,667.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28,813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宁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94%	424,967,200	0	质押	185,000,000
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国有法人	21.03%	235,538,800	0	质押	56,000,000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	30,300,000	0	质押	14,000,000
浙江卡森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	26,000,000	0	质押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	0.96%	10,803,501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自然人	0.76%	8,545,274	6,408,955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6,999,75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5,515,293	0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瑞光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5,199,853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4,077,91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宁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2,967,200
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人民币普通股	235,538,800
宏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30,300,000
浙江卡森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0,803,501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6,999,7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5,515,293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5,199,85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077,9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海宁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为一致行动人,后者持有前者99.99%的股权;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九、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一、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506.98万元,增长36.38%,系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样品款及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414.98万元,下降62.40%,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14年度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报告期内收到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27,368.32万元,下降33.11%,系公司本期履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4.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比年初减少600.00万元,下降100.00%,系子公司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15,090.77万元,增长135.32%,系子公司济南海宁皮革城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6.短期借款比年初增加4,980.00万元,增长1,844.44%,系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减少1,022.72万元,下降82.82%,系公司及子公司计提的2014年度奖金已在报告期内发放所致;
8.应付利息比年初减少737.18万元,下降53.13%,系公司计提的中票票期利息在本期支付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364.72万元,增长98.58%,系报告期内公司规模扩大,公司及子公司营销宣传费支出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868.32万元,增长55.66%,系报告期内公司规模扩大,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07.13万元,增长50.42%,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143.91万元,增长84.40%,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应收账款回笼相比上年减少因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5.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2,026.69万元,增长133.68%,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收到财政奖励增加所致;
6.所得税比上年同期减少3,462.55万元,下降36.86%,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利润总额减少,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1,771.93万元,下降143.65%,系报告期内项目工程支出、税费、营销宣传费及日常开支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7,085.90万元,下降81.31%,系公司上期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2015年2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批准公司与深圳君壹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海宁皮革城(海宁皮革城)项目合作协议书》,合资成立五家联海海宁皮革城有限公司,运营管理新海宁(海宁皮革城)项目,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合作协议的公告》。根据2015年3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合作协议,拟与海宁金诺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运营公司海宁皮革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项目合资公司五家联海海宁皮革城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2.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与海宁金诺投资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唐益善三方就海宁温州大厦项目1-7层物业签署了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合作协议,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合作协议的公告》。根据2015年3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合作协议,拟与海宁金诺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运营公司海宁皮革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项目合资公司五家联海海宁皮革城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开立新海宁(海宁皮革城)项目	2015年02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为 2015-002 的《对外投资公告》
皮城品牌“正式”上线	2015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为 2015-004 的《关于工商变更及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合作协议的公告》
对海宁温州大厦项目进行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	2015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为 2015-005 的《关于签署品牌加盟及管理输出合作协议的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下降50%至60%。

五、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八、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5-04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许华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万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4,669,103.51	755,622,963.19	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358,779.00	34,094,150.35	3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962,870.93	12,869,752.92	13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064,739.87	-298,367,484.11	-28.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1.45%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76,352,210.30	11,586,815,969.21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81,147,840.67	4,289,135,896.88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9,984.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49,436.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07.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71,623.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964,196.37	
合计	14,395,008.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2%	51,896,583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	36,330,000	36,330,000	
汇添富基金-上海银行-添富-天玑基金-定增权益盛源计划-20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1%	25,000,000	25,000,000	
华夏人保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73%	16,000,000	1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其他	1.36%	12,599,682		
深圳市协迅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11,559,613		
深圳市股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0,401,255		质押
丰城市鑫源新材料有限	境内非国	1.06%	9,817,956		2,2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115,493,408	人民币普通股	115,493,408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1,896,583	人民币普通股	51,896,583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IOP)	12,599,682	人民币普通股	12,599,682
深圳市协盟实业有限公司	11,559,613	人民币普通股	11,559,613
深圳市国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401,255	人民币普通股	10,401,255
丰城市鑫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9,817,956	人民币普通股	9,817,95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9,299,648	人民币普通股	9,299,648